武 汉 市 公 安 局 交 通 管 理 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 汉阳区大队 ）行许决字[2021]第 155 号

武汉宏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申请汉阳大道（224号-车站前路）、车站前路旧城改建工程施工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。

公安机关印章

2021 年 4 月 6 日

申请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

武 汉 市 公 安 局 交 通 管 理 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 汉阳区大队 ）行许决字[2021]第 155 号

武汉宏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申请汉阳大道（224号-车站前路）、车站前路旧城改建工程施工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。

公安机关印章

2021 年 4 月 6 日

申请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此联交申请人